

中国人民大学第十二届学术委员会

年度工作报告（2020.08-2021.07）

2021年7月21日

因刘伟校长未能参加本次会议，受校长委托，我替他宣读一下中国人民大学第十二届学术委员会年度工作报告。

各位委员：

经过严谨的工作程序，刚刚，我们完成了本年度教师职务评审和岗位聘用工作，这也是校学术委员会本年度最为重要的工作之一。在此，我代表学校，向辛勤参与本次工作的校学术委员会全体委员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学年，我校学术委员会继续坚持守正创新，进一步完善了各项规章制度，依规调整了部分委员组成，并充分发挥学术治理职能，为促进学校事业发展做出了诸多贡献。按照议程，下面我代表中国人民大学第十二届学术委员会，向大家报告本年度校学术委员会的工作。

一、完善制度建设，细化工作规范

本届学术委员会始终以建章立制为工作基础，着力加强各项工作规范。本年度，学术委员会在建立和完善规章制度上，取得了重要进展。

在学术委员会运行规则上，2021年4月30日，《中国人民大学学术委员会工作细则》正式印发。本细则自2020年12月起开始修订，经反复酝酿，广泛向党委教师工作部、研究生院、教务处、科研处、理工处、人事处、人才办、各学院（系）以及全体学校、学部学术委员征求意见，并于专题座谈会讨论，历经十余稿修改，最终由第十二届学术委员会第八次主任办公会和2020—2021学年第26次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新的工作细则进一步规范了学术委员会的工作程序，尤其是全面规定了职务行为及相应的委员聘任和退出情况，为有关工作的开展提供了明确的制度依据。

此外，学术伦理委员会制度建设迈出关键一步。《中国人民大学学术伦理委员会工作细则（试行）》于2021年1月19日正式印发。该细则健全了学校学术治理机制，强化了学术伦理监管，既是规范我校各类科学研究活动的必要制度约束，也是全国高校中探索人文社会科学领域学术伦理建设与审查的重要尝试。

在专项工作上，2021年学术委员会与有关职能部门制定了哲学社会科学领域专业技术一级岗位设置试点工作有关文件，深入贯彻了破除“五唯”等上级要求和精神，有效指导了我校国家哲学社会科学领域专业技术一级岗位设置试点工作顺利开展，对我校人事制度改革和教师队伍建设来说意义重大。

二、加强组织建设，调整委员组成

自 2019 年 5 月至今，本届学术委员会已运行两年有余。因部分委员发生党政职务调整或辞职、退休等情况，严格依照章程和工作细则的规定，学术委员会发生一定人事调整，现向全会进行通报。下面我进行简单报告，详情请各位委员参见面前的汇编手册。

部分调整基于职务行为，主要有学校学术委员会副主任及副秘书长调整、公共课委员会主任及副主任调整、研究生院、教务处、科研处主要负责人在学风建设委员会、学术伦理委员会、申诉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以及马理与思政委员会中的任职调整等。

因郭英剑、王华主动申请辞职，王子今、陈岳退休，故以上四人不再担任学校、相应学部学术委员会委员，并增补陈方等人担任相应委员职务。

此外，在学部学术委员会委员调整后，为保持学科适当平衡，新闻学院、公共管理学院、数学学院分别增加了一位学部学术委员会委员。

以上调整均按照文件规定，经过严谨审慎的审议程序，由学校党委常委会确定学校、学部学术委员会委员，由学校学术委员会及其主任办公会确定学术委员会内职务。

稳定而平衡的学术委员会委员结构是学术委员会顺利高效开展相关工作的组织基础，是维护学术委员会公平公正

与学术民主的重要保障。学校诚挚感谢各位委员对学校事业发展做出的重要贡献，也希望调整后的学术委员会继续勤勉尽责，推动学校学术治理迈上新的台阶！

三、坚持职能建设，充分履行权责

本年度，学术委员会依规统筹行使学术事务的决策、审议、评定和咨询等职权，共计召开全体会议2次，主任办公会4次，学部学术委员会20次，专题会与座谈会等3次，并进行通讯投票5次。审议议题涵盖学术管理制度、学校发展规划、学科专业设置、教师职务评审、人才项目选拔等诸多方面。

一是履行审议学术管理制度职能。本年度，学术委员会审议通过了《中国人民大学哲学社会科学领域专业技术一级岗位设置试点工作实施方案》《中国人民大学哲学社会科学领域专业技术一级岗位设置试点工作实施办法》《中国人民大学关于开展哲学社会科学领域专业技术一级岗位设置试点工作的通知》以及《中国人民大学“袁宝华讲席教授”评聘与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这些文件有效完善了我校学术评价与管理体系，尤其是对高端人才队伍建设，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二是履行审议学科专业设置职能。6月，第十次主任办公会审议通过2021年向教育部申报备案数字经济、数据计算及应用专业。

三是履行教师职务评审与人才选拔职能。2020年，在疫情防控的特殊背景下，学术委员会灵活而审慎地制定工作方案，新评各级教师职务213人，新聘各级教师岗位116人。本年度，各级学术委员会继续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充分发扬学术民主，积极稳妥地推进教师职评岗聘开展，再次圆满完成了工作。

此外，学术委员会充分利用其公开规范的制度优势、相对稳定的人员构成，在新教师引进、“杰出学者”聘任与考核等多项人事人才工作中继续发挥关键作用，获得了全校上下广泛信任与好评。

四是履行弘扬学术道德职能。2021年3月，学风建设委员会与图书馆合办中国人民大学人文大师精神宣传教育展，以“弘扬高尚师德师风，树立教书育人典范”为主题，精选“老一辈无产阶级教育家”“人民教育家”“吴玉章人文社会科学终身成就奖”获得者等14位人文大师，以图文并茂的形式生动展示学校人文大师的学术成就和教书育人的为师风范，将党史学习教育与校史学习教育结合起来，大力弘扬了“立学为民、治学报国”的精神传统。

五是履行咨询与建议职能。第八次主任办公会、全体学校学术委员会委员参与审议《中国人民大学“十四五”规划（学术委员会征求意见稿）》，为学校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积极提出建设性意见建议。此外，学术委员代表出席2020

年度院长抓学科建设述职评议考核会、新学期工作部署会、“我为师生办实事”学部工作专题调研会、优秀教材评审会等，对学校学科建设与学术资源配置踊跃建言献策。

一年来，各级学术委员会脚踏实地，积极履职，在学科建设、学术评价、学术发展和学风建设等各项事项上发挥了重要作用，推动学校学术治理水平不断提升。同时，随着工作的开展，我们也发现了一些值得改进的地方，比如学部工作还有待细化、制度文件还有待进一步完善等。日后，学术委员会需要继续探索和思考，力求将工作做的更好。

各位委员：

学术委员会的成绩离不开各位的奉献，未来的发展更要仰赖各位的支持！生逢其时，与有荣焉，重任在肩，惟行惟勤。希望各位委员积极建言献策，为推动学术委员会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谢谢大家！